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是县政府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工作部门，加挂石城县知识产权局牌子，为正科级。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 (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 (二)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
- (三)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 (四)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信用监督管理。
- (五)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
- (六) 负责监督管理标准化工作。
- (七)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与检验检测工作。
- (八)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 (九)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 (十)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 (十一)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 (十二)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
- (十三)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

(十四)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

(十五)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

(十六)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

(十七)负责知识产权工作。

(十八)负责公平竞争审查和反垄断执法相关工作。

(十九)负责组织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二十)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配合实施相关职业资格准入工作。

(二十一)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职能转变。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

部门本级设立11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综合秘书股、法规股、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质量发展股）、登记注册股（信用监督管理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安全协调与抽检监测股）、标准计量与认证检测机构监管股、药品医疗器械与化妆品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商品交易和合同广告监督管理股（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知识产权股、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股（规范直销与打

击传销办公室）；下设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琴江分局、小松分局、屏山分局、横江分局、赣江源分局、高田分局、丰山分局、龙岗分局等 8 个派出机构。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101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77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4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24.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5.3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57.5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6.0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7.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4.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1.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83.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62
	30			61	
总计	31	1,990.12	总计	62	1,990.12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1.34	1,945.30					36.04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00						12.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2.70	12.7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93.25	93.25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0.00	9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640.73	640.73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04	220.00					24.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33	114.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1	142.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4	14.64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55	2.55					
2013810			质量基础	60.00	6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8	16.48					
2080801			死亡抚恤	40.87	40.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29	42.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4	15.64					
2050101			行政运行	15.30	15.3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0	2.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67.27	367.2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3.49	1,417.35	566.14				
2013801	行政运行		640.73	640.73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6.19			246.19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93.25			93.25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2.00			12.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0.00			9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2.70			12.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33	114.33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55	2.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1	142.2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8	16.48						
2013810	质量基础		60.00			6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4	14.64						
2080801	死亡抚恤		40.87	40.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29	42.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4	15.64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0			2.00				
2050101	行政运行		15.30	15.30						
2013850	事业运行		367.27	367.2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4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85.94	1,485.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5.30	15.3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7.59	57.59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4.20	21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7.93	57.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4.33	114.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45.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45.30	1,945.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45.30	总计	64	1,945.30	1,945.3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945.30	1,417.35	527.95
2013812		药品事务	12.70			12.7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0.00			9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0			22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93.25			93.25
2013801		行政运行	640.73	640.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4	1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33	114.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21	142.21		
2013810		质量基础	60.00			60.00
20603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2.55	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8	16.48		
2080801		死亡抚恤	40.87	40.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29	42.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64	15.6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0			2.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15.30	15.30		
2013850		事业运行	367.27	367.2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7.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6.28	30201	办公费	5.2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9.1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9.0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25.11	30205	水费	0.3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21	30206	电费	5.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52	30207	邮电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9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2	30211	差旅费	1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8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4.64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5.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5.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5.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4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28.45	公用支出合计					8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48.00	42.35	42.3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3.00	19.95	19.9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3.00	19.95	19.95
3. 公务接待费	6	25.00	22.40	22.40
(1) 国内接待费	7	—	—	22.4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56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26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金额单位：台、辆、套

部门（单位）：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3. 机要通信用车	4	
4. 应急保障用车	5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8. 其他用车	9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990.1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8.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8.78 万元，增长 10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本年收入合计 1981.3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68 万元，下降 3.26%，主要原因：本年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下降。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945.30 万元，占 98.18%；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6.04 万元，占 1.82%。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990.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983.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53 万元，下降 3.06%，主要原因：本年财政拨款安排的项目支出较上年有所下降；结余分配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年末结转和结余 6.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6 万元，下降 24.60%，主要原因：加快了预算执行，及时支付项目款项，提高了预算执行率。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417.35 万元，占 71.46%；项目支出 566.14 万元，占 28.44%；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899.55 万元，决算数 1945.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2%。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 1475.42 万元，决算数 148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中人员职务、职级工资晋升，相应增加了支出。

(二) 教育支出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15.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资金年初预算未安排，属年中追加的支出。

(三) 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5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资金年初预算未安排，属年中追加的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 239.37 万元，决算数 214.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转退休相应减少了支出。

(五)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 62.33 万元，决算数 57.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转退休相应减少了支出。

(六)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 122.43 万元，决算数 11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转退休相应减少了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17.3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257.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00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年中人员职务、职级工资晋升,相应增加了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8.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0 万元,下降 5.53%,主要原因:在职人员退休减少了相应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0.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1 万元,增长 6.16%,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了补贴。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无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48.00 万元,决算数 42.3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23%;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6.87 万元,增长 19.3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部门当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部门当年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3.00 万元,决算数 19.9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决算数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3.00 万元，决算数 19.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6.74%，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车辆运行费用。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03 万元，增长 11.34%，主要原因：车辆老化，增加了维修费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5.00 万元，决算数 22.4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9.60%，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4.83 万元，增长 27.52%，主要原因：上级部门下基层调研次数增多及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对接外商的次数增多。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56 批，累计接待 1260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业务检查指导、对接外商联系工作等接待。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无外事接待费。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90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5.20 万元，下降 5.53%，主要原因：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1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部门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9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66.14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食品安全监管”“质量安全监管”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2.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以上2个项目部门评价平均得分达到90分以上，2023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符合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执行国家、省财政关于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资金拨付严格执行我

局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较好地完成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评价等级均为“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83.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情况看，通过对部门2023年度履职完成情况进行分析，对细化到三级的16个产出指标、2个效果指标、2个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我部门2023年整体支出总体运行情况良好，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度县财政预算安排我局9个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66.14万元。全局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566.14万元，占2023年度项目预算支出总额的100%。根据财政局的统一要求，编制部门预算时，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结合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选择不少于20%的项目资金开展部门评价的原则，本部门选取了2个项目作为部门评价项目，对照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年初预算全口径开展绩效自评，确保自评结果真实、准确、客观。

3. 综合评价结论

2023年度本部门项目支出年初预算资金总额462.78万元，年中追加103.36万元，全年预算数合计为566.14万元，自评覆盖率为100%。从自评来看，2023年度项目实施情况总体良好，其中90分（含）以上项目9个，80分（含）-90分项目0个，

80分以下项目0个。9个项目平均得分96.49分，绩效评价等为“优”。

4.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从各项目的绩效目标来看，完成情况总体良好。

5.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

1) 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填报质量有待加强。绩效指标编制不完整，提炼不出绩效指标，体现不出工作实现效果。主要原因是股室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还未深入，预算绩效管理主体意识不强，部门未将预算绩效管理作为加强预算管理，提升资金使用绩效的有效管理模式，绩效管理工作大都为被动应付，存在被财政推着走的情况。

2) 编制绩效目标的不确定因素较多，绩效指标设置难以全面涵盖。由于预算编制绩效目标时间（上年底）与每年工作重点、改革任务变化大、安排时间（当年初）有偏差，绩效目标设置出现漏项、过时项，不能反映当年绩效目标任务。

本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专项（含药品监管、特种设备、市场信用、打击传销、反垄断、价格监督、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消费者维权、查无等）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60	60	6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通过法律法规宣传、专项执法检查、日常巡查等手段，打击各种违法行为，维护正常的市场价格秩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推进我县经济又好又快发展。2. 做好我县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开展“一照通办”改革，完成省局下发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3. 开展查办无照经营、网络违法经营、虚假广告、不合格商品等各类市场经济整治；4. 利用3.15、大型宣传活动向群众宣传消费维权知识，提高群众识假辨假能力和维权意识；5.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教育培训，提高监管能力，提升企业安全。			全县各类市场主体存量达19799户，同比增长11.48%；全年新增3208户，同比增长3.62%。巡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110家次，检查特种设备330余台（部），现场下达监察指令书25份，立案查处6起；加强燃气安全整治工作，召开燃气行业安全警示教育约谈会和告诫会3次，促使全县气瓶充装单位、燃气管道使用单位自觉强化安全管理，推进全县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落地见效。受理群众咨询、投诉、举报1392件，全部分门别类规范处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不超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景区游乐设施的清理整治工作	3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开展反不正当竞争、价格、禁止传销等法律法规宣传活动	2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开展特种设备各类专项整治	≥6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开展消费维权活动	1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开展各类市场整治专项活动	≥3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年报率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	完成上级分配任务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新增登记注册市场主体数	完成上级指导数	基本达成目标	3	3	
	质量指标	完成注册登记事项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特种设备安全教育培训，监管人员培训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消费维权办结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时效指标	年报完成时间	2023年6月30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3	3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逐步推进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还有一定差距
			各类市场监管水平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还有一定差距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市场监管满意度	85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消费者对投诉受理满意度	85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3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营商环境，规范和维护市场经营秩序，依法查处违法案件（食品药品、商标广告、特种设备、产品质量、不正当竞争、价格等），有效地维护有序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				2023年度总共办理了181件案件。免予处罚的27件，减轻处罚的98件，从轻处罚的25件。食品案件90件，占比50%；药品医疗器械案24件，占比13%；产品质量案件6件，占比3%；特种设备案件8件，占比4%。三品一特案件占比70%。强化执法能力培训，提升人员执法水平，以市监业务大讲堂为平台，由各股室根据自身业务组织培训内容，每季度进行一次业务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不超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案件立案数	≥150件	165	8	8	
			立案查处罚没款入库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8	8	
			培训班举办次数（次）	4	基本达成目标	8	8	
		质量指标	培训班人次，单位参与率	200人次，90%	基本达成目标	5	5	
			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查处市场违法违规行为，促进县域经济健康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健康发展	基本达成目标	15	12	与预期有差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90	15	15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含质量强县、民生计量、特种设备、鞋类检验等）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60	60	6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一是开展重要工业产品、重要消费品产品质量监管，督促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二是狠抓企业品牌培育，加强企业对品牌培育的认知；三是推动质量文化教育。组织开展企业经营者及一线员工的质量管理培训，提高企业全员质量意识；四是强化标准引领保障，鼓励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对标达标提升和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五是强化宣传造势，“质量月”广泛开展质量活动，提高了群众对质量工作知晓率，推动全社会形成关注、参与质量，形成质量共治的社会氛围。六是开展民生计量监管，为进一步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达到诚信计量，规范市场公平交易秩序；2.中心业务正常开展（含试剂耗材补充、仪器设备维护校准等），为我县鞋服产业园区和全省鞋企开展委托检验服务和技术服务。			开展“质量月”宣传1次，检定强检计量器具601台件，全年新增11家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新增4家企业参与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主持1项团体标准制订并获批发布。2023年共开展委托检验273批次，开展技术服务6次，承担2023年度赣州市鞋类商品质量专项监督抽查任务60批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不超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导企业完成标准信息自我声明公开标准	10个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承担监督抽查批次	≥40批次	基本达成目标	4	4	
			开展委托检验批次	≥80批次	基本达成目标	4	4	
			开展技术服务次数	≥5次	基本达成目标	4	4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10批次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检定强检计量器具	100台件	基本达成目标	4	4	
			开展计量监督巡查检查（开展计量监督巡查检查）(人次)	300人次	基本达成目标	4	4	
	质量指标	不合格产品后处理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加油机民生重点计量器具强检覆盖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3	3		
		确保计量、质量工作按照上级进度开展工作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免费检定为企业单位减少检定支出	4	基本达成目标	6	6	
		社会效益指标	质量安全监管水平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8	6.4	与预期有差异
			促进相关产业发展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及社会好评率	得到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6	4.8	与预期有差异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顾客满意度	≥80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企事业单位因免费检定对民生计量工作满意度	≥85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总分					100	97.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经费（含食品安全检验及食品快速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8	72	7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79.8	60	60	—	100	—	
	单位资金	0	12	1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省市要求，制定了《2023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按时完成食品抽检及快检任务；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扎实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和食品安全日常巡查，并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培训，提高食品安全治理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2023年开展食品（含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督抽检451批次，发现不合格食品21批次，食品快速检测5664批次，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100%，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2412家次，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满意度超过9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不超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及食品快检业务培训	≥1次	1	5	5	
			食品抽样检验批次	≥500批次	451	5	3.78	预算有误
			开展培训次数	≥3次	3	5	5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监督检查数（家次）	≥2200家次	2412	5	5	
			食品快检批次	≥5800批次	5664	5	4.71	预算有误
	质量指标	案件查处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5	5		
		食品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 日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9	还有一定差距
			食品安全抽检队伍素质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9	还有一定差距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4 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30	30	3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市场监管部门履行职责所需的日常管理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发放在职人员年度考核奖励、中餐补助、临时人员工资、开展党建工作等				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成本	不超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组织活动开展次数	≥2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执法车辆数	10辆	基本达成目标	6	6	
			发放临时人员工资人数	25	基本达成目标	6	6	
			发放伙食补助人数	98	基本达成目标	6	6	
			完成各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6	6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临时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队伍监管执法能力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有一定的差距	
		党员能力素质	不断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有一定的差距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市场监管满意度	90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省级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36	27.3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7.36	27.3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省局部署，通过完成省抽任务，挖掘市场安全隐患，排查风险，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突出问题，实施食品安全治理示范创建行动；办理辖区内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管理工作。				1. 根据下达的任务，完成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355批次，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抽检15批次，挖掘市场安全隐患，排查风险。2. 深入推进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工作，2023年通过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验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综合监管成本	不超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 检批次数	≥ 省级当年下 达 任 务批 次数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质量指标	省级食品抽检不合格食品 核查处置率	≥8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抽检数据录入抽检信息管 理系统及时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服 务水平提升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目标虽已按要求基本完 成，但还有一定差距
			“两品一械”监管能 力和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目标虽已按要求基本完 成，但还有一定差距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省级抽检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5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相关中央专项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	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	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通过专项整治及安全检查，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目标2：全方位、多角度第一时间报道，让社会公众第一时间知晓市场监管部门工作动态，了解市场监管职责和使命，提升关注度和认知度。				深入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组织规范价格收费、打击养老诈骗、打击侵权假冒、整治违法违规广告等系列专项执法行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值分	分得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场监管成本	≤2万元	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相关业务培训场次	≥3(场)次	3	3	3	
			举办本级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2(场)次	2	3	3	
			开展本级业务讲座场次	≥3(场)次	3	3	3	
			市场监管专项整治任务次数	≥2次	2	3	3	
			市场监管业务宣传活动次数	≥1次	1	3	3	
			组织三大安全检查次数	≥1次	1	3	3	
			加强重点领域执法	≥2次	2	3	3	
	质量指标		三大安全检查区域覆盖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区域专项整治任务完成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加强重点领域和执法完成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区域宣传活动任务完成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时效指标		三大安全检查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3	3	
			专项整治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2	2	
			宣传活动任务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体制机制建设	较期初有所完善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与预期有差异	
		市场监管政策法规社会宣传	提高社会关于市场监管政策法规知晓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与预期有差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市场监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监管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59		18.5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8.59		18.5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加强学校食堂监管，保障师生的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切实提升全县餐饮质量安全水平。 2. 强化全县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和防控，加强监管队伍建设，提升全县食品安全管理水平。3. 强化对“两品一械”企业监管，重点监管麻醉和精神等特殊药品、植入性医疗器械等高风险产品、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查处假冒伪劣违法行为。4. 参加省局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提高监管人员检查执法水平和综合素质。5. 宣传《疫苗法》、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与新闻合作报道重大药监工作，积极提高全社会知法守法水平，促进企业自律和社会共治。举办“药品安全用药月”、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等，提高公众科普知识素养。6. 守住安全底线，防范出现“两品一械”重大质量安全事件，坚决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用药用械用妆安全。7. 加强执业药师管理，组织参与“最美药师”评选活动，提升执业药师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正确合理指导公众用药。受理和核查投诉举报，及时回复，促进社会共治。				1. 春季秋季开学期间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管，督促58家学校食堂完成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明厨亮灶覆盖率达到100%。2. 开展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等重点食品专项整治2次，全面排查食品经营环节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举办食品安全各类培训班2次，强化监管队伍建设，提高监管人员监管水平。3. 强化对“两品一械”企业监管，重点监管麻醉和精神等特殊药品、植入性医疗器械等高风险产品，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查处假冒伪劣违法行为。4. 派人参加省局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提高监管人员检查执法水平和综合素质。5. 宣传了《疫苗法》、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与新闻合作报道重大药监工作，积极提高全社会知法守法水平，促进企业自律和社会共治。举办“药品安全用药月”、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等，提高公众科普知识素养。6. 守住了安全底线，防范出现“两品一械”重大质量安全事件，坚决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用药用械用妆安全。7. 加强执业药师管理，组织上报参与“最美药师”评选活动人员，提升执业药师的服务能力和水平，正确合理指导公众用药。受理和核查投诉举报，及时回复，促进了社会共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4			
			重点食品专项整治成本	≤0.46万元	0.46	6	6			
			“两品一械”综合监管成本	≤0.28万元	0.28	4	4			
			全县餐饮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成本	≤0.93万元	0.93	6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重点食品专项整治次数	≥1次	1	5	5			
			全县校园食堂明厨亮灶数量	≥70家	58	5	2.86	执行有误		
			案件查办率	=100%	100	5	5			
			其中：重大查办率	=100%	100	5	5			
			校园食堂明厨亮灶覆盖面	=100%	100	3	3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两品一械”核查处置率	=100%	100	3	3			
			各项工作合规率	=100%	100	3	3			
			“两品一械”人员培训覆盖率	≥50%	50	3	3			
			案件办结率	≥70%	70	3	3			
			抽检、不良反应监测数据录入信息管理系统及时率	=100%	100	1	1			
	时效指标	全县校园食堂明厨亮灶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基本达成目标	1	1				
		重点食品专项整治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基本达成目标	1	1				
		食品监管专项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12月底前	基本达成目标	1	1				
		补助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药产业健康发展	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法治宣传内容知晓率	≥50%	50	2	2				
		队伍整体素质和装备配备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	2				
		企业缺陷项问题整改率	=100%	100	2	2				
		“两品一械”重大安全监管责任事件数	=0件	0	2	2				
		“两品一械”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数	下降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校园食堂明厨亮灶率	≥95%	95	2	2				
		辖区内公众食品安全科普知识素养	逐步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0件	0	2	2				
		“两品一械”产品安全隐患防控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管满意度	≥70%	70	5	5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7.8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保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2.977	266.075	266.07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90	240	240	—	100	—
		单位资金	12.977375	26.074869	26.07486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市场监管部门履行职责所需的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发放在职人员年度考核奖励、中餐补助、高温津贴、取暖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开展党建工作等）				保障了本单位的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转经费成本	不超预算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活动开展次数	≥2次	25	6	6	
			执法车辆数	10	基本达成目标	6	6	
			发放年度考核奖励人数	95	基本达成目标	6	6	
			发放伙食补助人数（人）	95	基本达成目标	6	6	
	质量指标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底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队伍监管执法能力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还有一定差距	
		党员能力素质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还有一定差距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市场监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食品安全监管”“质量安全监管”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三) 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额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 2013801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四)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 (五)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 (六) 2013810 质量基础：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七) 2013812 药品事务：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八)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九) 2013850 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一)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 2080801 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以及丧葬补助费。

(十五)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

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 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切实做好食品安全监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快速检测等工作，加快构建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负责本县食品生产（加工）、流通、消费环节的食品抽样检测和监管，重点包括食用农产品、粮食加工品、食用油、肉制品、乳制品、饮料、酒类、儿童食品、餐饮食品等品种。负责完成本县食品快速检测任务，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按照省市要求，制定了《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按时完成食品抽检及快检任务；结合本地实际情况，扎实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和食品安全日常巡查，并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培训，提高食品安全治理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2023 年开展食品（含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督抽检 451 批次，发现不合格食品 21 批次，食品快速检测 5664

批次，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2412 家次，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满意度超过 90%。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预算安排 60 万元，已使用 6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食品安全监管、食品监督抽检、食品快速检测等手段，掌控全县食品整体安全状况，进一步提升全县食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阶段性目标：一是开展生产环节、流通环节食品、餐饮服务食品日常监管巡查和专项治理工作的监督检查，强化食品安全风险研究和排查防控，提升食品生产监管能力水平。二是开展食品安全法律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提高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法律意识，增强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意识。三是根据县局工作部署，完成一批县级食品抽验及快检任务，通过抽验最大可能发现市场中的不合格产品，挖掘安全隐患，了解本县食品安全状况。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投入、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的使用和产出效果等多个方面，全面评价项目绩效状况。目的是为今后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改进提供指导，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管理，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管理体系，为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食品安全监管

(含食品安全检验及食品快速检测)工作经费 60 万元。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将严格遵守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及绩效管理相关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根据项目实施特性将 4 个一级指标分解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满意度 12 个二级指标，并细化分解为若干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及指标权重。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决策 14%，过程 16%，产出 40%，效益 30%。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决策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监督检查数(家次)	3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开展培训次数	3		
	食品抽检及食品快检业务培训	2		
	食品抽样检验批次	4		
	食品快检批次	4		
	案件查处率	4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食品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4		
产出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时限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	产出成本	预算成本	8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食品安全抽检队伍素质	10		
	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项目主要采用问卷调查、询问查证、数据收集汇总、指标分析等方法。应用项目决策指标、项目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果指标、项目满意度指标来对食品安全监管项目资金的使用进行评价。

4. 绩效评价标准

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开展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 分）；良（80 分≤得分<90 分）；中（60 分≤得分<80 分）；差（得分<6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及时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本次评价工作，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2. 分析评价。收集、整理涉及 2023 年资金及项目经费的绩效评价所需资料，核实评价基础数据，结合预算绩效工作管理小组抽查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形成自评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食品安全监管及执法办案资金的绩效评价，了解项目的来源、使用和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和实施情况，分析问题，强化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提升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成效，最终评分结果为食品安全监管项目 96 分，绩效评级均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8 分)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来考察。决策指标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4 分，得分率 100%。

项目立项规范、充分性：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赣州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等，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和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相匹配。

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项目目标设定充分依据项目实际需求，目标和指标符合项目管理规范；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工作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权重分即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年度任务数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

即 2 分。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性：权重分为 6 分，实际得分为 6 分。该项目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的申报，并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和本年度计划工作内容，设定了绩效目标，且目标明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权重分即 6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16 分）

过程指标从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核。过程类指标 16 分，实际得 16 分，得分率 100%。

资金到位率：权重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根据《石城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文件及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预算资金足额及时拨付至项目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5 分。

预算执行率：权重分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2023 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含食品安全检验及食品快速检测）项目预算资金 60 万元，实际支出 6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专项资金的支出情况看，项目支出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为加强项目资金申报、使用、核销等监督管理，明确责任，完善机制，规范行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

检计划》进行抽检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管理执行有效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一是制度健全完善。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收支业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以及资产管理岗位责任制、财务人员岗位责任制等 8 项制度，明确规定了财政资金使用范围和监督管理措施。制定的管理办法、措施能有效执行。二是责任主体得到落实。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相关人为成员。开展了预算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绩效再评价和绩效结果应用等工作。三是及时按要求对各项检查、绩效评价等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四是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及时收集、整理、分析与部门整体阶段性资金支出及绩效目标完成相关的数据、信息并上报，在规定时限按要求进行预算决算公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40 分）

产出指标从项目的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成本节约率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40 分，实际得分 39.5 分，得分率 98.75%。

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监督检查数（家次），权重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开展食品专项整治 24 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2412 家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权重分，即 3 分。

开展培训次数，权重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法律和食品安全知识培训 3 次，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法律意识不断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不断提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3 分。

食品抽检及食品快检业务培训次数，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组织开展食品抽检及食品快检业务培训 1 次，食品快检人员快检水平不断提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食品抽样检验批次，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 3.6 分，完成 2023 年食品抽检任务 451 批次，其中不合格食品 21 批次，及时发现本辖区食品安全隐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0.00% 权重分，即 3.6 分。

食品快检批次，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3.9 分，2023 年完成食品快检 5664 批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7.5% 权重分，即 3.9 分。

案件查处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加大食品案件查处力度，发现一起，查处一起，2023 年案件查处率为 100%，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4 分。

食品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对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及时核查处置，追溯来源，没收剩余同批次不合格食品，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达到 100%，严防不合格食品流入市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4 分。

工作完成时限，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按照年初制定的《2023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抽检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8 分。

预算成本，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不超过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8 分。

（四）效益情况分析（30 分）

效益指标方面主要社会效益和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自评，效益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5 分，得分率 82.5%。

社会效益：权重分为 20 分，实际得分为 16.5 分。食品安全监管水平逐步提高，食品安全抽检队伍素质逐步提高，但还有一定差距。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82.5% 权重分，即 16.5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权重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公众对食品安全监管的满意度 9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初步树立了绩效理念。通过开展绩效评价，我局全体员工开始转变观念，开始重视支出绩效问题，由重资金争取，重过程管理，向重支出责任，重产出和结果转变，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的管理理念正逐步形成。

（二）强化责任意识。通过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更清楚地了解财政资金支出所要取得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其职

能和目标得到进一步明确；通过绩效评价，考核各股室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和取得的成效，并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在一定程度上强化了单位整体和部门的财经纪律约束意识和责任意识。

（三）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股室的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有机结合起来，并进行运行监控，有利于整合财政资金，优化支出结构，减少支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最大限度地将有限资源配置到效益最佳的部门并发挥最大效益。

六、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2023 年度石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安全 监管项目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 1) 为进一步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达到诚信计量, 减轻企业及个人负担, 对部门、企事业单位使用列入强制检定目录的计量器具实施免费检定。2) 实施质量强县战略, 加大对质量工作的支持力度, 保障质量强县工作的有序推进。发挥标准化服务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保障作用, 持续推动支持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参与国际标准对标达标提升, 提高企业产品竞争力。3) 为进一步加强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提高质量安全治理水平, 有效防范产品质量安全风险, 强化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不断夯实产品质量安全, 推动全县产品质量持续提升。4) 充分发挥江西省鞋类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技术支撑作用, 维持该中心正常运行, 为我县鞋服产业园区和全省鞋企开展委托检验服务和技术服务。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一是对列入强制检定目录的计量器具实施免费检定。二是开展重要工业产品、重要消费品产品质量监管, 组织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督促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 三是狠抓企业品牌培育, 加强企业对品牌培育的认知; 四是推动质量文化教育; 五是强化标准引领保障, 鼓励支持企业参与国际标准对标达标提升和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 六是强化宣传造势, “质量月”广泛开展质量活动, 提高了群众对

质量工作知晓率，推动全社会形成关注、参与质量，形成质量共治的社会氛围。七是发挥省内唯一的省级鞋类产品质检中心的作用，对标国内先进水平，推动全省制鞋产业提升发展。为鞋企开展委托检测服务和技术服务；承担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为鞋企开展相关培训；支付中心临聘检验员的工资、日常办公支出、试剂耗材补充、仪器设备维护校准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年初财政预算安排 60 万元，已全部使用 6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通过开展强检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工作，提高我县在用计量器具的受检率；进一步改善全县计量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对计量工作满意度。通过实施质量强县战略，全社会质量意识普遍增强，质量基础进一步夯实，全县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环境质量不断提升；实施标准化战略，进一步提高标准化水平，提高企业产品质量竞争力；发挥全省唯一的鞋类产品质检中心的作用，助推石城首位鞋服产业和全省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

阶段性目标：提高强检计量器具受检率，质量基础不断增强，标准引领产业发展作用得到凸显，全县质量水平不断提升，全社会质量意识进一步增强。开展鞋类产品委托检测服务和技术服务；承担鞋类产品质量监督抽查任务，为我市鞋类商品质量安全总体状况提供数据支持。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投入、管理制度、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的使用和产出效果等多个方面，全面评价项目绩效状况。目的是为今后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改进提供指导，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和绩效管理体系，进一步建立科学合理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管理体系，为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将严格遵守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及绩效管理相关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根据项目实施特性将 4 个一级指标分解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服务满意度 12 个二级指标，并细化分解为若干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及指标权重。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决策 14%，过程 16%，产出 40%，效益 30%。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决策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决策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数量	引导企业完成标准信息自我申明公开标准	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开展计量监督巡查检查（人次）	3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检定强检计量器具 开展委托检验批次 开展技术服务次数 承担监督抽查批次	3 2 2 2 2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不合格产品后处理率（%）	4	4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加油机民生重点计量器具强检覆盖率	4			
产出时效	工作任务完成时限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预算成本	8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质量安全监管水平	1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主要采取以下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

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根据项目的特点，分析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 绩效评价标准

参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开展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 (80 分 $<$ 得分 $<$ 90 分)；中 (60 分 $<$ 得分 $<$ 80 分)；差 (得分 < 60 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业务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统一安排部署 2023 年度绩效评价工作；二是确定评价范围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2. 分析评价。收集、整理涉及 2023 年资金及项目经费的绩效评价所需资料，核实评价基础数据，结合预算绩效工作管理小组抽查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形成自评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质量安全监管的绩效评价，了解项目的来源、使用和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和实施情况，分析问题，强化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提升预算项目资金使用成效，最终评分结果为 96.5 分，绩效评价级别为“优”，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4 分)

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来考察。决策指标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4 分，得分率 100%。

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充分性：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和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相匹配。

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项目目标设定充分依据项目实际需求，目标和指标符合项目管理规范；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工作水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权重分即 2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年度任务数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性：权重分为 6 分，实际得分为 6 分。该项目严格按照程序进行项目的申报，并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和本年度计划工作内容，设定了绩效目标，且目标明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权重分即 6 分。

项目过程情况 (16 分)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核。过程类指标 16 分，实际得 16 分，得分率 100%。

资金到位率：权重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根据《石

城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文件及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定，预算资金足额及时拨付至项目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5 分。

预算执行率：权重分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2023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 60 万元，实际支出 6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专项资金的支出情况看，项目支出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为加强项目资金申报、使用、核销等监督管理，明确责任，完善机制，规范行为，保障项目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一是制度健全完善。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收支业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规定了财政资金使用范围和监督管理措施。制定的管理办法、措施能有效执行。二是责任主体得到落实。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相关人员为成员。开展了预算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绩效再评价和绩效结果应用等工作。三是及时按要求对各项检查、绩效评价等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四是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及时收集、整

理、分析与部门整体阶段性资金支出及绩效目标完成相关的数据、信息并上报，在规定时限按要求进行预算决算公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40 分）

产出指标从项目的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成本节约率等方面进行考察。产出指标权重 40 分，实际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产出数量从 7 个方面进行评价，权重分为 16 分，实际得分为 16 分。开展计量监督巡查检查 468 人次，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33 批次，检定强检计量器具 601 台件，全年新增 11 家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2023 年共开展委托检验 273 批次，开展技术服务 6 次，承担 2023 年度赣州市鞋类商品质量专项监督抽查任务 60 批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16 分。

产出质量从两个方面评价，不合格产品后处理率，加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围绕重点产品组织儿童用品、建材、化肥、液化气等民生产品开展县级质量抽查，抽检 33 批次，产品质量后处理完成率 100%。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开展计量管理工作，配备能源计量器具，建立健全管理台账，强检计量器具受检率达到 90% 以上，权重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产出时效从 1 个方面评价，项目完成时间，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于 2023 年 12 月底完成工作任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100% 权重分，即 8 分。

产出成本从预算成本评价，执行率为 100%，权重分为 8 分，

实际得分为 8 分。

（四）效益情况分析（30 分）

效益指标方面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3 个方面进行评价，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评价得分 26.5 分，得分率 88.33%。

社会效益从两个方面评价：促进相关产业发展得到提升，但还有一定差距。权重分为 6 分，实际得分为 4.5 分。质量安全监管水平提高，但还有一定差距。权重分为 8 分，实际得分为 6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权重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10 分。企业单位因免费检定对民生计量工作满意度 90%，顾客满意度 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初步树立了绩效理念。通过开展绩效评价，我局全体职工开始转变观念，开始重视支出绩效问题，由重资金争取，重过程管理，向重支出责任，重产出和结果转变，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为目标、以结果为导向的管理理念正逐步形成。

（二）强化责任意识。通过设定明确可衡量的绩效目标，更清楚地了解财政资金支出所要取得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其职能和目标得到进一步明确；通过绩效评价，考核各股室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和取得的成效，并与下年度预算安排挂钩，在一定程度上强化了单位整体和部门的财经纪律约束意识和责任意识。

（三）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股室的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有机结合起来，并进行运行监控，有利于整合财政资

金，优化支出结构，减少支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最大限度地将有限资源配置到效益最佳的部门并发挥最大效益。

六、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